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彦孜女士主持，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与会监事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25日